



總要救些人

我傳福音原沒有可
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
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
我便有禍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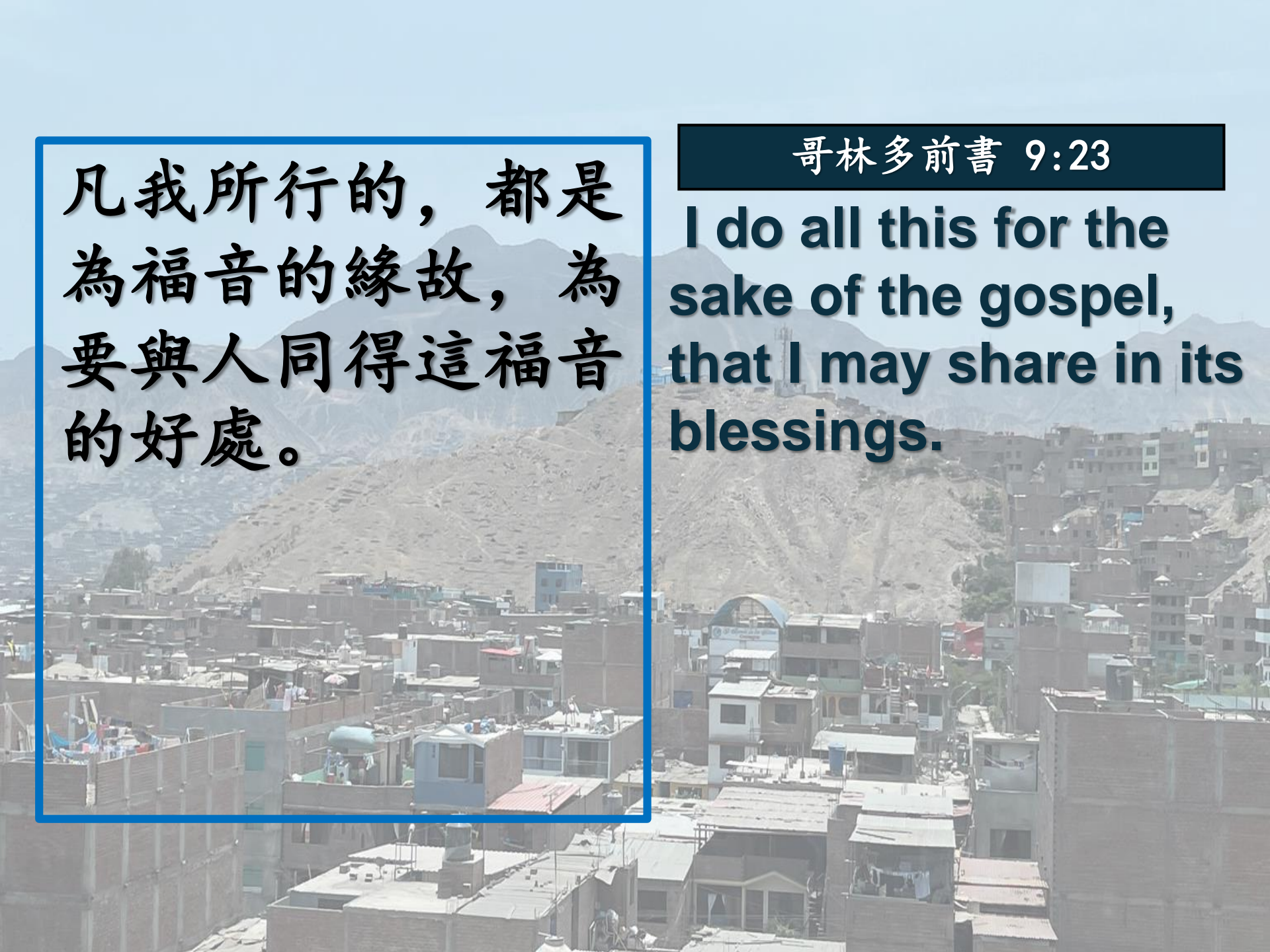
哥林多前書 9:16

**Yet when I preach the
gospel, I cannot
boast, for I am
compelled to preach.
Woe to me if I do not
preach the gospel!**

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。向什麼樣的人，我就作什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

哥林多前書 9:22

To the weak I became weak, to win the weak. I have become all things to all men so that by all possible means I might save some.



凡我所行的，都是
為福音的緣故，為
要與人同得這福音
的好處。

哥林多前書 9:23

**I do all this for the
sake of the gospel,
that I may share in its
blessings.**

A panoramic view of a densely populated hillside town, likely in a high-altitude region. The foreground and middle ground are filled with multi-story brick buildings, many with flat roofs and visible water tanks. The buildings are built on a steep, rocky slope. In the background, a large, rugged mountain range stretches across the horizon under a clear blue sky. The overall scene conveys a sense of a bustling, high-altitude community.

總要救些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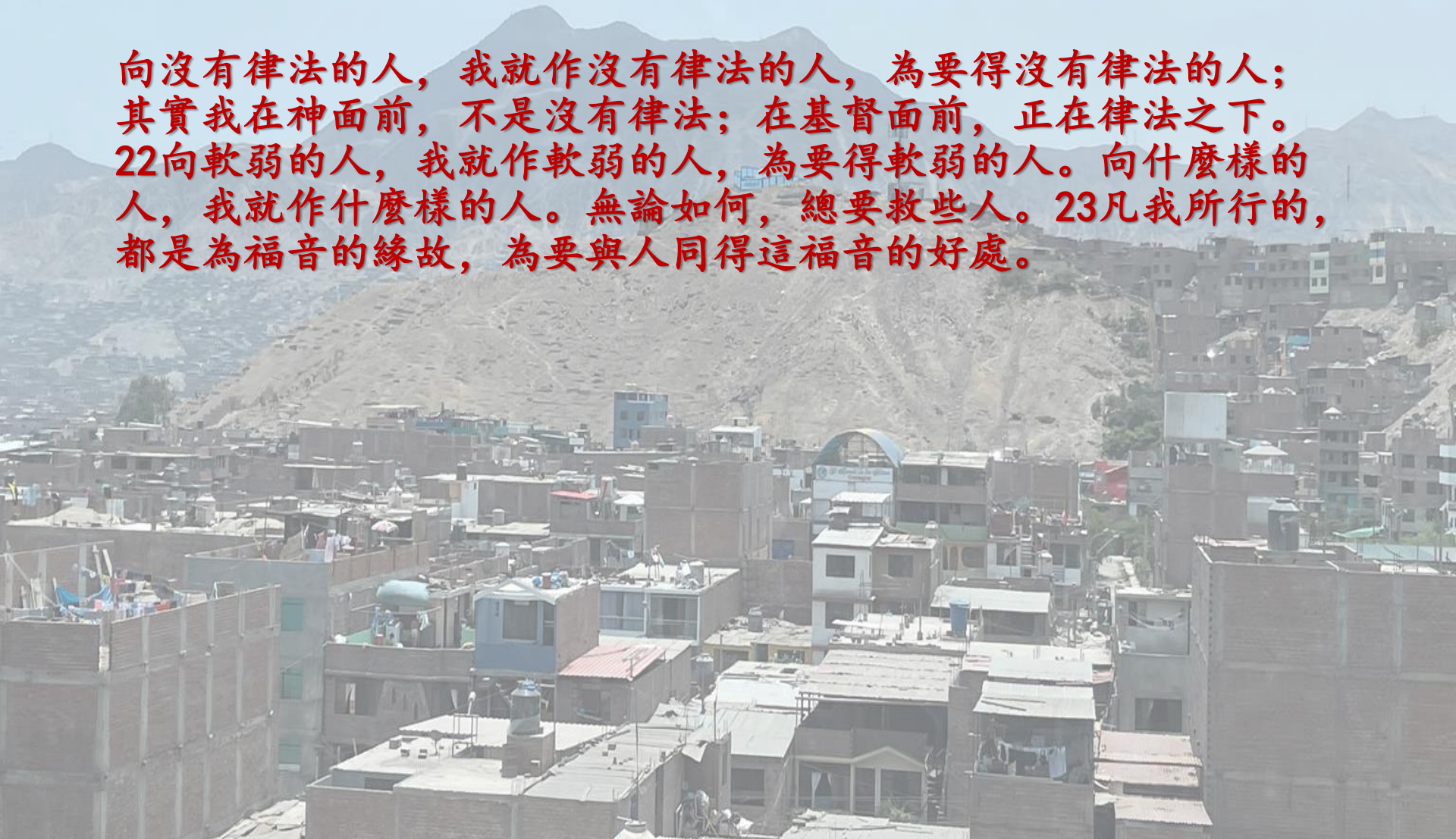
林前9:16-23

林前9:16-23

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我若甘心做這事，就有賞賜；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。既是這樣，我的賞賜是什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叫人不花錢得福音，免得用盡我傳福音的權柄。我雖是自由的，無人轄管；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向猶太人，我就作猶太人，為要得猶太人；向律法以下的人，我雖不在律法以下，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，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。

林前9:16-23

向沒有律法的人，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，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；其實我在神面前，不是沒有律法；在基督面前，正在律法之下。
22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。向什麼樣的人，我就作什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23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



總要救些人

Rick warren 華克理

《直奔標竿》The Purpose Driven Church

《標杆人生》The Purpose Driven Life

Save one more for Jesus!

『向什麼樣的人，我就作什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』

1、因為傳福音是上帝的旨意

『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』（彼後3:9b）

在祂旨意中所定的、所籌算的、所允許的，都是與人有關，也與永恆有關

2、傳福音是基督頒布的大使命

『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。』（太28:19）

使徒彼得

腓利

使徒保羅

主耶穌

「我若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，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。」（林前9:17）

3、傳福音是因基督愛的激勵

「原來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（羅5:8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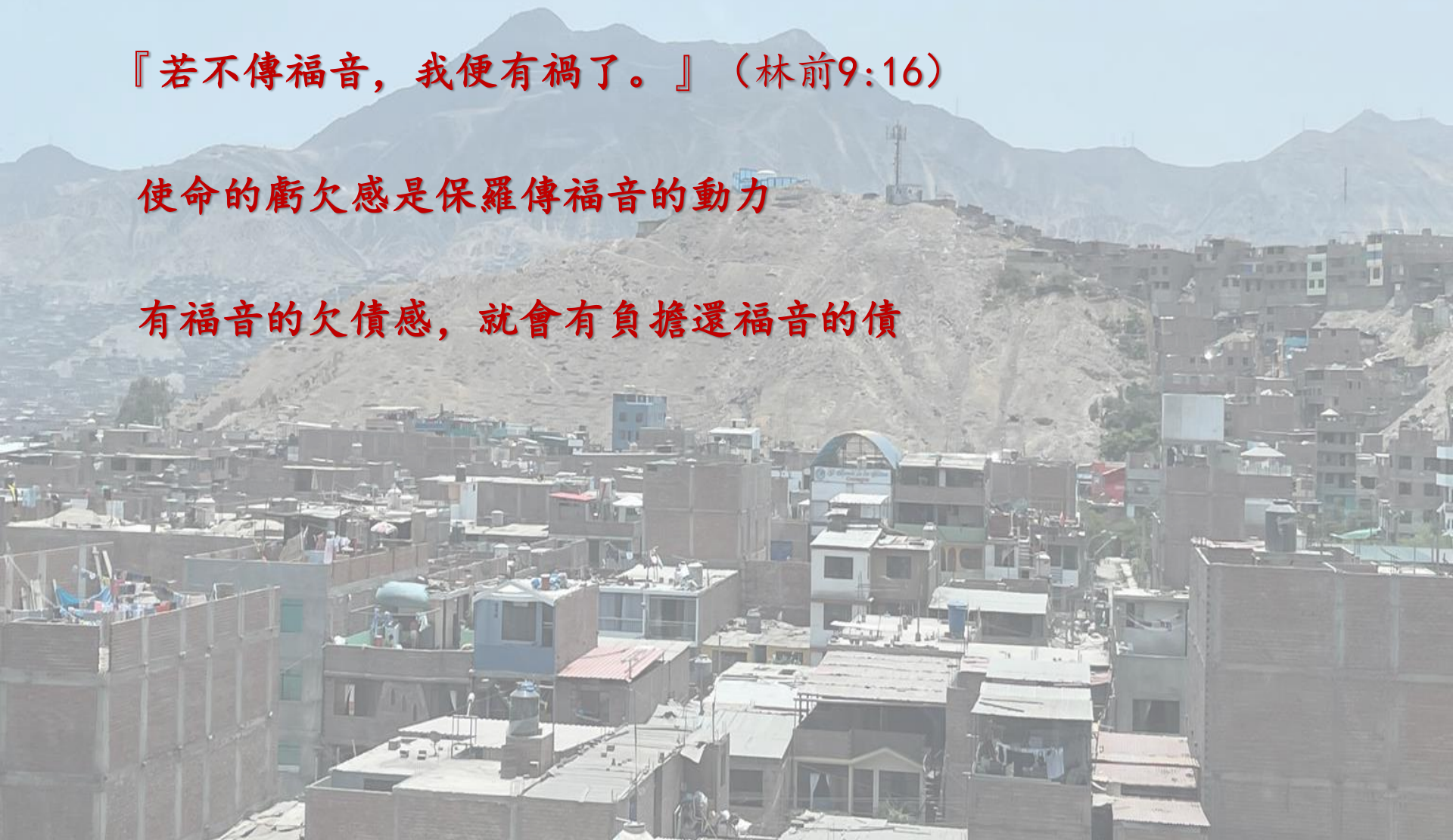
「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都死了；並且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」（林後5:14-15）

4、傳福音是我們對主恩的虧欠感

『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』（林前9:16）

使命的虧欠感是保羅傳福音的動力

有福音的欠債感，就會有負擔還福音的債



一. 活出基督徒的好行為

「你們是世上的鹽。鹽若失了味，怎能叫他再鹹呢？以後無用，不過丟在外面，被人踐踏了。你們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。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臺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（太5:13-16）

史托德(John R. W. Stott)

「世上的鹽」強調我們的社會責任

「世上的光」強調我們的福音責任

二. 認同人們深處的需要

『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。向什麼樣的人，我就作什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』（林前9:22-23）

「受割禮不受割禮都無關緊要，要緊的是作新造的人」（加 6:15）

『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』

三. 以具體的行動關懷人

『凡有世上財物的，看見弟兄窮乏，卻塞住憐恤的心，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？小子們哪，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』（約一3:17-18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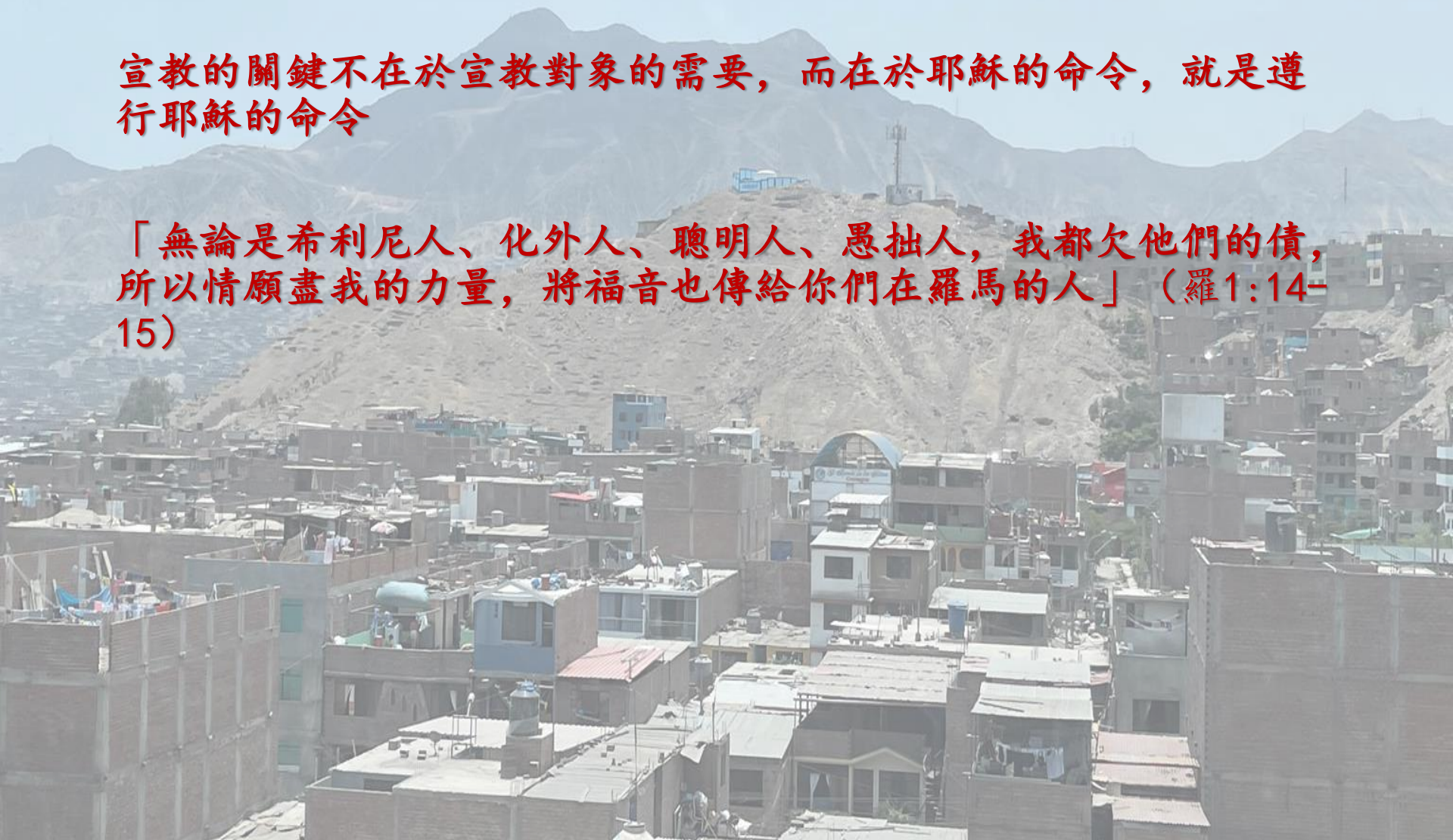
『綿羊與山羊』的比喻（太25）

服事信徒（包括弟兄中最小的）就等於是服事主

四. 傳福音是我們的責任

宣教的關鍵不在於宣教對象的需要，而在於耶穌的命令，就是遵行耶穌的命令

「無論是希利尼人、化外人、聰明人、愚拙人，我都欠他們的債，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，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」（羅1:14-15）



五. 傳福音直到基督的再來

『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。』（羅13:12）

『趁著白日，我們必須做那差我來者的工；黑夜將到，就沒有人能做工了』（約9:4）

『人子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』（路19:10）

『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』（林前9:23）